

股票代码：601919

股票简称：中远海控

公告编号：临2019-013

##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6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8]1305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2,043,254,870股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非公开发行”），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格为3.7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723,503,408.6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702,574,083.11元，公司注册资本相应由人民币10,216,274,357元增加至人民币12,259,529,227元。

根据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暨2017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及2017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工作相关事宜的议案》，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暨2018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及2018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工作相关事宜有效期之议案》，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结果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改并办理《公司章程》修改所涉及的工商登记或备案手续。

本次《公司章程》的修订将在完成向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工商部门的登记备案后生效，具体条款修订如下：

《公司章程》原条款	修订后
第二十一条	第二十一条

<p>.....</p> <p>公司普通股总数为 10,216,274,357 股，其中，发起人中国远洋运输有限公司持有 5,472,806,911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53.57%；H 股股东持有 258,060 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25.26%；A 股股东持有 2,162,867,446 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21.17%。</p> <p>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10,216,274,357 股，其中内资股为 7,635,674,357 股，约占普通股总数的 74.74%；境外上市外资股为 2,580,600,000 股，约占普通股总数的 25.26%。发起人中国远洋运输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股东。</p>	<p>.....</p> <p>公司普通股总数为 10,216,274,357 股，其中，发起人中国远洋运输有限公司持有 5,472,806,911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53.57%；H 股股东持有 258,060 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25.26%；A 股股东持有 2,162,867,446 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21.17%。</p> <p>前述非公开发行 A 股完成后，经股东大会、内资股股东大会和外资股股东大会分别以特别决议批准，并经国务院授权的审批部门核准，公司向包括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在内的不超过十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2,043,254,870 股 A 股股票。公司经前述非公开发行 A 股股份后的股本结构为：</p> <p>公司普通股总数为 12,259,529,227 股，其中，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1,021,627,435 股 A 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8.33%，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中国远洋运输有限公司持有 4,557,594,644 股 A 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37.18%，合计持有 5,579,222,079 股 A 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45.51%；其他 A 股股东持有 4,099,707,148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33.44%；H 股股东持有 2,580,600,000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21.05%。</p> <p>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12,259,529,227 股，其中内资股为 9,678,929,227 股，约占普通股总数的 78.95%；境外上市外资股为 2,580,600,000 股，约占普通股总数的</p>
--	---

	<b>21.05 %。</b>
<b>第二十四条</b> 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216,274,357 元。	<b>第二十四条</b> 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b>12,259,529,227</b> 元。

公司现行的《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

上网公告附件：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19 年 3 月修订）

特此公告。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九年三月六日